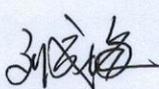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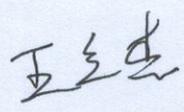


## 强制性条文检查记录表（单位资质和人员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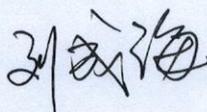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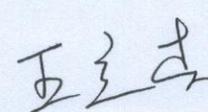
编号：

工程名称		十八里畜牧场中聚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单位（子单位）		/	分部（子分部）	/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安达市众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艳华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序	条文	强制性条文条款内容	检查情况	备注
1	第十八条	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不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所承揽的工程。	已执行	
2	第三十四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担工程监理业务。禁止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或者以其他工程监理单位的名义承担工程监理业务。禁止工程监理单位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担工程监理业务。工程监理单位不得转让工程监理业务。	已执行	
3	第三十五条	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不得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的，不得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	已执行	
4	第三十七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选派具备相应资格的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进驻施工现场。	已执行	
5	第二十五条	施工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范围内承揽工程。施工单位不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工程。	已执行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6	第三十四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监理范围内，承担工程监理业务。		
7	第二十六条	承包建筑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依法取得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承揽工程。		
8	第十四条	从事建筑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在执业资格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		
9	第四条	检测机构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介机构。检测机构		

		<p>从事本办法附件一规定的质量检测业务，应当依据本办法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p> <p>检测机构资质按照其承担的检测业务内容分为专项检测机构资质和见证取样检测机构资质。检测机构未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不得承担本办法规定的质量检测业务。</p>		
10	第十六条	<p>检测人员不得同时受聘于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检测机构。</p> <p>检测机构不得与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能的组织以及所检测工程项目相关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p>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GB50618-2011)		
11	3.0.3	检测机构必须在技术能力和资质规定范围内开展检测工作。		
12	4.1.1	检测机构应配备能满足所开展检测要求的检测人员。		
13	4.1.2	检测机构应配备能满足所开展检测要求的检测设备。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 强制性条文检查记录表（检测与见证取样管理）

编号：

工程名称		十八里畜牧场中聚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单位（子单位）		/	分部（子分部）	/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安达市众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艳华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序	条文	强制性条文条款内容	检查情况	备注
1	第三十一条	施工人员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应当在建设单位或者工程监理单位监督下现场取样，并送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检测。	已执行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筑工程检测试验技术管理规范》(JGJ 190-2016)		
3	3.0.4	施工单位及其取样、送检人员必须确保提供的检测试样具有实性和代表性。	已执行	
4	3.0.6	见证人员必须对见证取样和送检的过程进行见证，且必须保证见证和送检过程的真实性。	已执行	
5	5.4.1	进场材料的检测试样，必须从施工现场随机抽取，严禁在场外制取。	已执行	
	5.4.2	施工过程质量检测试样，除确定工艺参数可制作模拟试验外，必须从现场的施工部位制取。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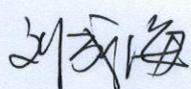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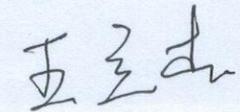
## 强制性条文检查记录表（临时用电）

编号：

工程名称		十八里畜牧场中聚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单位（子单位）		/	分部（子分部）	/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安达市众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艳华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JGJ46-2016《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序	条文	强制性条文条款内容		检查情况	备注
1	1.0.3	建筑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工程专用的电源中性点直接接地的220/380V三相四线制低压电力系统，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1. 采用三级配电系统。2. 采用TN-S接零保护系统。3. 采用二级漏电保护系统。		已执行	
2	3.1.4	临时用电组织设计及变更时，必须履行“编制、审核、批准”的程序，由电气工程技术人员组织编制，经相关部门审核及具有法人资格企业的技术负责人批准后实施。变更用电组织设计时应补充有关图纸资料。		已执行	
3	3.1.5	临时用电工程必须经编制、审核、批准部门和使用单位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已执行	
4	3.3.4	临时用电工程定期检查应按分部、分项工程进行，对安全隐患必须及时处理，并应履行复验手续。		已执行	
5	5.1.1	在施工现场专用变压器的供电的TN-S接零保护系统中，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必须与保护零线连接。保护零线应由工作接地线、配电室（总配电箱）电源侧零线或总漏电保护器电源侧零线处引出		已执行	
6	5.1.2	当施工现场与外线路共用同一供电系统时，电气设备的接地，接零保护应与原系统保持一致。不得一部分设备做保护接零，另一部分设备做保护接地。 采用TN系统做保护接零时，工作零线（N线）必须通过总漏电保护器保护零线（PE线）必须由电源进线零线重复接地处或总漏电保护器电源侧零线处，引出形成局部TN-S接零保护系统。		已执行	
7	5.1.10	PE线上严禁装设开关或熔断器，严禁通过工作电流，且严禁断线。		已执行	
8	5.3.2	TN系统中的保护零线除必须在配电室或总配电箱处做重复接地外，还必须在配电系统的中间处和末端处做重复接地。 在TN系统中，保护零线每一处重复接地装置的接地电阻值不应大于10Ω。在工作接地电阻值允许达到10Ω的电力系统中，所有重复接地的等效电阻值不应大于10Ω。		已执行	
9	5.4.7	做防雷接地机械上的电气设备，所连接的PE线必须同时做		已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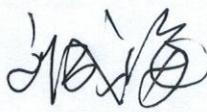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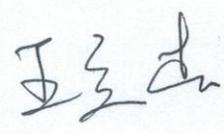
11	4.1.5	起重吊装的指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作业时应与操作人员密切配合，执行规定的指挥信号。操作人员应按照指挥人员的信号进行作业，当信号不清或错误时，操作人员可拒绝执行。	已执行	
12	4.1.8	起重机的变幅指示器、力矩限制器、起重量限制器以及各种行程限位开关等安全保护装置，应完好齐全、灵敏可靠，不得随意调整或拆除。严禁利用限制器和限位装置代替操纵机构。	已执行	
13	4.1.10	起重机作业时，起重臂和重物下方严禁有人停留、工作或通过。重物吊运时，严禁从人上方通过。严禁用起重机载运人员。	已执行	
14	4.1.12	严禁使用起重机进行斜拉、斜吊和起吊地下埋设或凝固在地面上的重物以及其它不明重量的物体。现场浇注的混凝土构件或模板，必须全部松动后方可起吊。	已执行	
15	4.1.16	严禁起吊重物长时间悬挂在空中，作业中遇突发故障，应采取措 施将重物降落到安全地方，并关闭发动机或切断电源后进行检修。 在突然停电时，应立即把所有控制器拨到零位，断开电源总开关， 并采取措施使重物降到地面。	已执行	
16	5.1.3	作业前，应查明施工场地明、暗设置物（电线、地下电缆、管道、坑道等）的地点及走向，并采用明显记号表示。严禁在离电缆 1m 距离以内作业。	已执行	
17	5.1.10	配合机械作业的清底、平地、修坡等人员，应在机械回转半径以外工作。当必须在回转半径以内工作时，应停止机械回转并制动好后，方可作业。	已执行	
18	5.3.12	在行驶或作业中，除驾驶室外，挖掘装载机任何地方均严禁乘坐或站立人员。	已执行	
19	5.11.4	夯实机作业时，应一人扶夯，一人传递电缆线，且必须戴绝缘手套和穿绝缘鞋。递线人员应跟随夯机后或两侧调顺电缆线，电缆线不得扭结或缠绕，且不得张拉过紧，应保持有 3-4m 的余量。	已执行	
20	5.12.10	电动冲击夯应装有漏电保护装置，操作人员必须戴绝缘手套，穿绝缘鞋。作业时，电缆线不应拉得过紧，应经常检查线头安装，不得松动及引起漏电。严禁冒雨作业。	已执行	
21	5.14.3	电缆线不得敷设在水中或在金属管道上通过。施工现场应设标志，严禁机械、车辆等在电缆上通过。	已执行	
22	7.1.4	打桩机作业区内应无高压线路。作业区应有明显标志或围栏，非工作人员不得进入。桩锤在施打过程中，操作人员必须在距离桩锤中心 5m 以外监视。	已执行	
23	7.1.8	严禁吊桩、吊锤、回转或行走等动作同时进行。打桩机在吊有桩和锤的情况下，操作人员不得离开岗位。	已执行	
24	7.3.11	悬挂振动柱锤的起重机，其吊钩上必须有防松脱的保护装置。振动桩锤悬挂钢架的耳环上应加装保险钢丝绳。	已执行	

25	7.5.18	压桩时，非工作人员应离机 10m 以外。起重机的起重臂下，严禁站人。	已执行	
26	7.11.2	潜水泵放入水中或提出水面时，应先切断电源，严禁拉拽电缆或出水管。	已执行	
27	8.2.13	搅拌机作业中，当料斗升起时，严禁任何人在料斗下停留或通过；当需要在料斗下检修或清理料坑时，应将料斗提升后用铁链或插入销锁住。	已执行	
28	8.8.3	电缆线应满足操作所需的长度。电缆线上不得堆压物品或让车辆挤压，严禁用电缆线拖拉或吊挂振动器。	已执行	
29	12.1.2	焊接操作及配合人员必须按规定穿戴劳动防护用品。并必须采取防止触电、高空坠落、瓦斯中毒和火灾等事故的安全措施。	已执行	
30	12.1.13	高空焊接或切割时，必须系好安全带，焊接周围和下方应采取防火措施，并应有专人监护。	已执行	
31	12.14.16	未安装减压器的氧气瓶严禁使用。	已执行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7 月 11 日		2021 年 7 月 11 日		

## 强制性条文检查记录表（验收管理）

编号：

工程名称	十八里畜牧场中聚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单位（子单位）	/	分部（子分部）	/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安达市众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艳华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6)			
序	条文	强制性条文条款内容	检查情况	备注
1	3.0.6	<p>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应按下列要求进行验收：</p> <p>1 工程质量验收均应在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的基础上进行。</p> <p>2 参加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的各方人员应具备相应的资格。</p> <p>3 检验批的质量应按主控项目和一般项目验收。</p> <p>4 对涉及结构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试块、试件及材料，应在进场时或施工中按规定进行见证检验。</p> <p>5 隐蔽工程在隐蔽前应由施工单位通知监理单位进行验收，并形成验收文件，验收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p> <p>6 对涉及结构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使用功能的重要分部工程应在验收前按规定进行抽样检验。</p> <p>7 工程的观感质量应由验收人员现场检查，并应共同确认。</p>	已执行	
2	3.0.7	<p>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应符合下列规定：</p> <p>1 符合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规定。</p> <p>2 符合本标准和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p>	已执行	
3	5.0.4	<p>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应符合下列规定：</p> <p>1 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应验收合格。</p> <p>2 质量控制资料应完整。</p> <p>3 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应完整。</p> <p>4 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应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p> <p>5 观感质量应符合要求。</p>	已执行	
4	5.0.8	<p>经返修或加固处理仍不能满足安全或使用要求的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严禁验收。</p>	已执行	

5	6.0.6	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应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监理、施工、设计、勘察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已执行	
<p>项目总工：</p> <p></p> <p>2021年7月15日</p>		<p>总监理工程师：</p> <p></p> <p>2021年7月15日</p>		